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依据《事先告知书》载明的内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0624	复旦复华	A 股 停牌	2025/9/22	全天	2025/9/22	2025/9/23

- 停牌日期为2025 年 9 月 22 日。
- 实施起始日为2025 年 9 月 23 日。
- 实施后 A 股简称为ST 复华。

第一节 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证券种类与简称

A 股股票简称由“复旦复华”变更为“ST 复华”

（二）证券代码仍为“600624”

（三）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5 年 9 月 23 日

第二节 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沪证监处罚字[2025]29 号）。依据《事先告知书》载明的内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第 9.8.1 条“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七）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载明的的事实，公司披露的年度报告财务指标存在虚假记载，但未触及本规则第 9.5.2 条第一款规定情形，前述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或者负债科目”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第三节 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第 9.8.1、9.8.2 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停牌 1 天，2025 年 9 月 23 日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1.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事先告知书》载明的的事项，积极采取措施确保尽快消除不利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第 9.8.8 条“上市公司股票因第 9.8.1 条第一款第七项规定情形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向本所申请撤销对其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并披露（一）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已满 12 个月；（二）公司已就行政处罚决定所涉事项对相应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在满足条件后争取尽快申请撤销风险警示。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开展。

3.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公司复华园区海门园配套住宅项目（复华文苑）的工程审价已经完成，公司已就工程审价增量部分与工程承包单位达成一致意见，由于工程总包项目成本最终审定

价与工程成本账面价值存在较大差异，公司对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的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受影响的以前年度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和重述。因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公司 2019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由盈利转为亏损。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更正后的《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和《关于对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2-028《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补充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财政部检查组对公司 2023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开展了检查并下发《财政部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根据《财政部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内容，公司 2023 年度少计资产减值损失 2,782.13 万元。收到《财政部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后，公司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开展自查。公司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相关追溯调整将导致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调减 27,821,349.92 元，造成 2023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由盈利转为亏损，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全面审计并出具新的审计报告。（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5-022《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鉴于此，对于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中涉及的事项，公司已整改完毕。

4. 对上述事项带来的影响，公司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引以为戒，认真汲取经验教训，不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财务知识和会计准则培训学习，推动公司合规建设常态化，不断完善内部控制的规范性和有效性，积极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促进公司规范、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第五节 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

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问询。

联系人：证券事务管理部

电话：021-63872288

邮箱：forward@forwardgroup.com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0日